

最新英文合同排版(通用5篇)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约定劳动关系的书面协议，是保障劳动者权益、维护用人单位合法权益的重要法律文件。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英文合同排版篇一

委托方(甲方):

住所地: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受托方(乙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甲方委托乙方就项目进行翻译(笔译、口译)服务工作，并支付相应的翻译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翻译服务的内容如下:

1.

2. 甲方的笔译项目价款以“笔译服务订单”（本合同附件一）的形式由双方共同确认。翻译费用标准为：

第二条翻译服务要求：

1. 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交的订单后，应及时开展工作，并按约定的时间要求完成翻译工作。

4. 为确保乙方翻译服务能够达到甲方要求，在本合同签订时，乙方可应甲方书面要求进行试译，供双方核定并确认质量标准。如果甲方在收到试译稿后3日内未向乙方提出书面意见或建议，则该试译稿的质量标准将作为乙方今后的质量标准。

6. 对于笔译项目，乙方在向甲方交付工作成果后，若存在以下三类错误，乙方应免费对工作成果进行必要修改，并不得另行收费：

(1) 语法与单词拼写错误；

(2) 同一或同批稿件中前后用词或表达法不统一；

(3) 由于专业或背景知识不足发生的错误。

第三条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翻译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3. 为保证翻译质量，甲方应尽可能协助乙方，包括但不限于向乙方提供翻译项目所需的参考资料，专业的固有、惯用译法，解答相关技术问题，必要时提供相关背景知识培训。

第四条甲方向乙方支付翻译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翻译服务费：

(1) 笔译项目为外文译成中文的，下订单时计算的费用为估算，最终以甲方采用的译文版本中文字符数为依据计算实际费用。

(2) 以甲方最后采用的译文版本为最终确定稿计算字符数，以电脑统计的中文字符数计算[word—工具—字数统计—字符数(不计空格)]。如果中文稿为纸件，则以经双方确认的不计空格的中文字符数为准。翻译项目不涉及中文的，统计方式双方另行约定。

(3) 本合同服务费用按以上单价标准，以甲方订单要求的服务工作量计算。如翻译项目有特殊情况需要调整价格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在订单中明确。

(4) 乙方因履行本合同而产生的加急费、特殊排版费、差旅费、交通费、食宿费等费用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在订单中明确。

2. 翻译服务费由甲方选择以下方式支付乙方。(根据协商确定的交易方式) 方式a. 在双方签订本合同及订单后二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支付乙方费用总额的50%作为预付款，余款在乙方完成翻译服务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支付可采用现金、支票或银行转账等方式。方式b. 甲方提交翻译服务订单的次月，向乙方全额支付上月的文件翻译服务费。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

开户银行： ；地址： ；

帐号： ；

开户名称： 。

第五条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1. 保密内容：

(1) 乙方不得向第三方公开或传播(包括复制、影印和使用)甲方的任何文件资料、软件、档案、协议、技术和服务项目(口头的或文字的)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信息;乙方同意所有甲方披露的资料都归甲方专有。乙方正在翻译的和已译好的文稿的专利权、, 乙方无权处置;乙方对甲方向第三方承诺的所有保密义务负有连带责任, 即如果甲方因乙方泄密而被第三方追究责任, 甲方将追究乙方责任。乙方需执行甲方相关规定并积极配合, 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来防止保密信息的泄露。(2) (3) (4)

2. 涉密人员范围: 项目管理员、翻译人员及其他接触此项目资料的所有工作人员。

3. 约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0%作为违约金。

第六条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 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第七条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翻译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的方式提交译文稿件;

2. 3. 第八条双方确定,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 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 归甲方所有。

第九条双方确定, 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乙方未能在工作期限内完成翻译项目, 或虽已完成翻译项目, 但需要重新修改而导致延期交稿, 每迟延一日应按该翻译项目费用的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但工作期限延长征得甲

方同意的除外。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10%。

2. 甲方应依本合同规定，按时支付乙方翻译费用，每迟延一日应按应支付而未支付金额的3%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但延期付款是由于乙方在先义务迟延履行导致的除外。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10%。

3. 出现以下情况可免除乙方责任且不影响本合同履行：

(1) 乙方在翻译过程中，因执行甲方的意见而产生的错误。

(2) 因甲方提供的翻译原件错误而产生的译文内容错误。

(3) 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时间交付原文件材料，以致乙方延期交付译稿的。

(4) 因甲方计算机原因引起的资料损坏或资料丢失。

(5) 甲方或第三方使用译文过程中，产生的任何特殊性的、意外性的、滋生性内容损失。

第十条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及时、定时沟通情况、协调处理有关问题；

2. 及时、定时向各自部门传递相关信息，保证信息的完整与准确；

3. 本合同第五条约定的保密责任；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一条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可以解除本合同：发生不可抗力。不可抗力因素主要指战争因素；地震、洪水等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非合同方责任而产生的影响合同方工作正常进行的火灾；国家公共强制性原因引起的合同方不能正常工作产生的延时。

第十二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书面提交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技术背景资料：；
2. 其他：。

第十四条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附件(一)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切未尽事宜，由双方本着合作的愿望协商解决，必要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代表： 代表：

年月日 年月日

英文合同排版篇二

签约日期：

买方：

卖方：

本合同由买卖双方缔结，用中、英文字写成，两种文体具有同等效力，按照下述条款，卖方同意售出买方同意购进以下商品：

【章名】 第一部分

1. 商品名称及规格
2. 生产国别及制造厂商
3. 单价（包装费用包括在内）
4. 数量
5. 总值
6. 包装（适合海洋运输）
7. 保险（除非另有协议，保险均由买方负责）
8. 装船时间
9. 装运口岸
10. 目的口岸
11. 装运唛头，卖方负责在每件货物上用牢固的不褪色的颜料明显地刷印或标明下述唛头，以及目的口岸、件号、毛重和净重、尺码和其它买方要求的标记。如系危险及/或有毒货物，卖方负责保证在每件货物上明显地标明货物的性质说明及习惯上被接受的标记。
12. 付款条件：买方于货物装船时间前一个月通过_____银行开出以卖方为抬头的不可撤销信用证，卖方在货物装船启运后凭本合同交货条款第18条a款所列单据在开证银行议

付贷款。上述信用证有效期将在装船后15天截止。

13. 其它条件：除非经买方同意和接受，本合同其它一切有关事项均按第二部分交货条款之规定办理，该交货条款为本合同不可分的一部分，本合同如有任何附加条款将自动地优先执行附加条款，如附加条款与本合同条款有抵触，则以附加条款为准。

【章名】 第二部分

【章名】 /fas条件

14. 1.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装运舱位由买方或买方的运输代理人
_____租订。

14. 2. 在fob条件下，卖方应负责将所订货物在本合同第8条所规定的装船期内按买方所通知的任何日期装上买方所指定的船只。

14. 3. 在fas条件下，卖方应负责将所订货物在本合同第8条所规定的装船期内按买方所通知的任何日期交到买方所指定船只的吊杆下。

14. 4. 货物装运日前10—15天，买方应以电报或电传通知卖方合同号、船只预计到港日期、装运数量及船运代理人的名称。以便卖方经与该船运代理人联系及安排货物的装运。卖方应将联系结果通过电报或电传及时报告买方。如买方因故需要变更船只或者船只比预先通知卖方的日期提前或推迟到达装运港口，买方或其船运代理人应及时通知卖方。卖方亦应与买方的运输代理或买方保持密切联系。

14. 5. 如买方所订船只到达装运港后，卖方不能在买方所通知的装船时间内将货物装上船只或将货物交到吊杆之下，卖方应负担买方的一切费用和损失，如空舱费、滞期费及由此而

引起的及/或遭受的买方的一切损失。

14.6. 如船只撤换或延期或退关等而未及时通知卖方停止交货，在装港发生的栈租及保险费损失的计算，应以代理通知之装船日期（如货物晚于代理通知之装船日期抵达装港，应以货物抵港日期）为准，在港口免费堆存期满后第十六天起由买方负担，人力不可抗拒的情况除外。上述费用均凭原始单据经买方核实后支付。但卖方仍应在装载货船到达装港后立即将货物装船，交负担费用及风险。

【章名】 15.c 条件

15.1. 卖方在本合同第8条规定的时间之内应将货物装上由装运港到中国口岸的直达船。未经买方事先许可，不得转船。货物不得由悬挂中国港口当局所不能接受的国家旗帜的船装载。

15.2. 卖方所租船只应适航和适货。卖方租船时应慎重和认真地选择承运人及船只。买方不接受非保赔协会会员的船只。

15.3. 卖方所租载货船只应在正常合理时间内驶达目的港。不得无故绕行或迟延。

15.4. 卖方所租载货船只船龄不得超过15年。对超过15年船龄的船只其超船龄额外保险费应由卖方负担。买方不接受船龄超过二十年的船只。

15.5. 一次装运数量超过一千吨的货载或其它少于一千吨但买方指明的货载，卖方应在装船日前至少10天用电传或电报通知买方合同号、商品名称、数量、船名、船龄、船籍、船只主要规范、预计装货日、预计到达目的港时间、船公司名称、电传和电报挂号。

15.6. 一次装运一千吨以上货载或其它少于一千吨但买方指明

的货载，其船长应在该船抵达目的港前7天和24小时分别用电传或电报通知买方预计抵港时间、合同号、商品名称及数量。

15.7. 如果货物由班轮装运，载货船只必须是_____船级社最高船级或船级协会条款规定的相同级别的船级，船只状况应保持至提单有效期终了时止，以装船日为准船龄不得超过20年。超过20年船龄的船只，卖方应负担超船龄外保险费。买方绝不接受超过25年船龄的船只。

15.8. 对于散件货，如果卖方未经买方事前同意而装入集装箱，卖方应负责向买方支付赔偿金，由双方在适当时间商定具体金额。

15.9. 卖方应和载运货物的船只保持密切联系，并以最快的手段通知买方船只在途中发生的一切事故，如因卖方未及时通知买方而造成买方的一切损失卖方应负责赔偿。

【章名】 条件

在cif条件下，除本合同第15条c[]f条件适用之外卖方负责货物的保险，但不允许有免赔率。

【章名】 17. 装船通知

英文合同排版篇三

合同编号：

订单号：

甲方：

乙方：阶梯翻译服务中心

关于甲方委托乙方进行资料翻译事宜，双方经过认真协商，特制订合同如下：

一、文稿类型及翻译时间：

甲方委托乙方翻译，资料共_____份，共_____字，名称为：_____。原文为_____，译文为_____。双方约定翻译交稿日期为：_____年月日。

二、交稿及费用结算：

1. 乙方负责将甲方文件翻译完毕，一并向甲方提供一份电子文档(通常文字处理以wordxp)□

3. 甲方应在翻译稿件交付时即支付乙方总价的_____%，即_____元定金。双方约定全部余款付款日期为年月日；未按期支付款项的，从逾期之日起按每天所欠款额的5%计收滞纳金。

三、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须保证其翻译稿件来源合法，乙方翻译完成后的资料版权由甲方享有；

3. 如甲方原稿修改，而需乙方对译文作相应轻微修改，乙方应给予配合免费做出修订，但不包括甲方新增加、修订的部分。根据修改程度酌量收取改稿费，或在收取原稿翻译费后，对修改稿按单价重新计费。如补充翻译，则另行收费。中止翻译：如甲方在乙方翻译过程中，要求中止翻译，甲方须根据乙方的翻译进度，按乙方已经翻译的字数，以协定的单价计算翻译费给乙方。

律师

4. 乙方应有义务为甲方保密翻译内容，绝不将甲方委托翻译

的资讯透露给第三方，在完成翻译时即将原稿返还甲方(乙方不得擅自影印存档);对于甲方委托的翻译稿件中所涉及内容及相关信息，乙方不得泄露稿件中任何内容及商业秘密。由于乙方保护不当或其他人为原因致乙方稿件内容泄露或信息流失，所造成的一切损失，概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乙方出于保密起见只负责保存原文和译文十天。逾期不取将予以销毁。译文交稿后乙方不负责保留译稿和磁盘。鉴于翻译认知的时效性，甲方应在收到译文后15天内对译文提出异议，逾期本公司将对包括译文的准确性在内不承担责任。

四、争议解决及合同终止：

3.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传真件与合同正本一同有效。

4.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即生效，甲乙双方将恪守上述合同条款。

甲方： 乙方： 阶梯翻译服务中心

签章： 签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邮编： 邮编：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日期： 年月日 日期： 年月日

英文合同排版篇四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供需双方经友好协商，就本项目发电机采购安装事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项目名称：

1.2工程地点：

1.3承包范围：乙方供给甲方柴油发电机组工程设备，并负责安装、调试等。

第二条 设备名称、型号、数量及单价(设备技术参数见合同附件1)

2.1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包干，合同包干总价为元(大写：元整)，包干总价是指乙方完成发电机安装及调试交钥匙工程包干价，包括运至安装地点的设备采购费，运输费、卸车费、安装费、调试费、检测费、质保期内售后服务费用、技术培训费、税金等全部费用。

第三条 交货时间、地点及交货方式

3.1交货地点：

甲方工地联系人为： 联系电话： 乙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3.2设备到场时间： 安装时间为4天。

3.2.1设备到场日期指设备到达施工现场验收合格之日。

第四条 产品的交货验收及检测

1、工程的验收必须以甲方认可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及施工图纸、设备说明书、有关变更的书面文件、国家颁布的施工及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

2、乙方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将产品运到指定地点后应立即知会甲方，由甲方对照订货单与有关设计文件对产品的数量、型号规格、外观等进行开箱验收，核对无误后设备方可进场安装。在开箱验收时，乙方应提供产品出厂合格证、装箱单、产品试验报告单、操作维护手册、技术说明书、“三包”保修卡、产品及相关材料的国际、国内安全产品认定书和质量保证书等交甲方确认。整机或配件为进口产品的，还应出具产品的生产厂家资料、原产地证明、进口许可文件、海关完税证明、进口关税证明，保证达到甲乙双方确认的设计方案中的功能。进口产品的外文资料乙方须提供经公证处公证的中文翻译资料。

3、工程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施工安装规范进行施工。乙方负责通过有管辖权的政府部门验收。乙方安装完成并整理好竣工验收资料后，通知甲方验收，由甲、乙双方对设备进行调试，调试合格经甲方现场代表签字确认并通过有管辖权的环保部门的验收方为竣工验收合格，同时，乙方应将本工程的竣工图一式两份向甲方移交。

4、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不能满足规格的要求，甲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乙方应免费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直至满足规格的要求。由此而造成延迟交货的，乙方应根据本合同关于延迟交货的约定支付违约金，并另行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经济损失。

第五条 产品质量及技术要求

1、除另有注明外，合同设备包括由投标方从其它方面所获得的所有设备及零部件应是全新的，并与本招标文件技术规范书中规定的标准相符。若技术规范书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相应的国际标准或其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以较高者为准)。

2、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具备国际、国内安全产品认证书和质量合格证书，并符合甲方认可的设计、施工方案的规定并满足整个系统要求的功能。产品的制造与安装应符合国家颁布的该产品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技术条件。

第六条 包装及运输

1、除在合同中另有规定外，乙方应提供全部货物及其技术资料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按标准保护措施所需要进行的包装。

2、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3、每一个包装箱内均应附有一份详细的货物装箱单。

4、乙方负责办理货物从出厂地运抵项目现场途中(包括装卸)的保险，保险的相关费用已包括在合同价格中，保险的受益人均应为甲方。

5、货物交付甲方之前，货物的任何损坏、短缺、灭失而导致甲方的任何损失或损害，在保险理赔不足的情况下，概由乙方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第七条 备品备件

1、每一台设备都应包括一个合适的易损件及备品备件，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内。

3. 在备件停止生产后，如果甲方要求，乙方应免费向甲方提供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格。

4. 提供按照出厂标准供应的货物质保期内运行所需的易损件(包括工装的易损件)和备品备件;质保期内易损件和备品备件的品种、数量、规格不足的，乙方应无偿提供。

第八条 设备调试及最终验收

1、设备安装调试完成试运转正常后，可进行最终验收。设备验收应包含以下内容：

1. 1设备的可靠性及性能指标；

1. 2. 设备的主要技术指标；

1. 3. 设备所选定的功能；

1. 4. 设备控制系统的功能。

2、设备应先进行调试再进行试运转，设备试运转由乙方负责，甲方协助。

3、乙方应进行施工安装指导及完成调试验收，安装、调试、系统联调和验收的时间至少为1周，其中操作和维修的培训时间为至少2个工作日。在此期间乙方应派遣服务工程师参加全过程的服务, 派遣服务工程师的有关旅费由其自行承担。

第九条 货款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支付包干总价20%的预付款

2、全部设备及材料到场经甲方及监理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包干总价的80%。

4、每次付款，均通过银行转帐汇入乙方账户，每次付款乙方须提供与付款金额等额的合格发票，最后一次付款乙方须提供截至本期与结算金额(包含质保金)等额的合格发票。

5、甲方对发票的接收并不表示甲方对该发票的真伪承担责任。如因乙方提交虚假发票或因该发票存在其他瑕疵而使甲方被税务机关处罚或受到其他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并有权要求乙方重新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发票总金额10%的违约金，且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6、乙方若在最后未提供相应金额的正规发票，甲方有权暂不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而乙方仍需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第十条：质量要求及保修：

1、本合同设备、系统、工程的保修期为两年，自通过甲方验收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如设备、系统、工程发生故障，乙方必须在接到通知后的12个小时内派员维修，因质量问题引起的损坏，乙方免收一切费用；否则，乙方可适当向甲方收取更换的材料、部件的成本费。若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不及时派员维修，甲方、物业管理公司可另请人员修理，费用在保修金中扣除，如保修金不足以支付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2、在保修期内，乙方至少三个月一次派员前往设备、系统、工程现场对设备、系统、工程进行维护保养并跟踪了解设备、系统工程的运行情况，建立用户跟踪卡，对设备、系统的运行情况作好跟踪记录。

3、保修期满之日起，设备、系统的保养维护服务内容、费用及支付方式等有关事宜由乙方与甲方或其属下公司、物业管理公司另行签订维护或服务协议。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1审核乙方提供的补充设计方案、安装施工方案。

1.2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场地及施工用水、用电(费用由乙方承担)。

1.3按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1.4甲方委派 王文彬为现场代表，监督、检查产品、工程的质量，协调工作中发生的有关事宜，负责解决施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并参与产品、工程的初验、验收和签证工作。如现场代表变更则需及时通知乙方。

1.5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产品、工程验收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对产品、工程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办理结算。

2、乙方责任

2.1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有效的国内安装资质证书。 2.2按约定向甲方提供产品，完成安装。

2.3乙方须按甲方的工期要求，向甲方提供现场施工有关技术交底资料，包括准确无误的基础施工图，并配合甲方进行基础施工。

2.4乙方委派 李建波 为现场代表，并须持有与工程项目相适应的资格证书，负责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问题，协调工作中发生的有关事宜。如现场代表变更则需经甲方同意。

2.5乙方应免费提供产品附件及专用操作工具各一套。调试验收合格后，需免费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技术培训达到技术熟练。

2.6施工中因乙方责任造成的停工、返工、材料、器材损失等

均由乙方承担。所有设备和器材验收前均由乙方妥善保管，如有损坏或遗失均由乙方负责，同时乙方须按约定工期施工。

2.7按施工安全规范做好施工质量、安全管理，如在施工期间发生施工质量、安全事故，应及时报告甲方。

2.8如有隐蔽工程，隐蔽前应提前壹个工作日通知甲方验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隐蔽，自行隐蔽无效。

2.9乙方进场施工时应自觉遵守小区管理制度、遵守甲方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有关规定，承担在安装、施工过程中的防火、防盗等安全责任；对现场所有其他的建筑及建筑装修、设备、器具、绿化苗木不得破坏，施工时如损坏甲方、住户、第三人的财产或造成人身伤亡的，乙方应负责赔偿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第十二条 乙方应提供服务

- 1、 负责所提供货物的内陆运输、保险等；
- 2、 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吊装、负责安装指导及单机调试；
- 3、 配合施工总承包单位完成系统联调，协助办理验收合格手续；
- 4、 提供货物组装和/或维修所需的工具、仪器、材料；
- 5、 为所供货物的每一适当的单台设备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
- 8、 提供质保期内及质保期外的技术服务；
- 9、 提供其他与执行本合同相关的伴随服务。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除不可抗力外，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的条款，否则，违约方须承担违约责任。

1、若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供货或通过验收的，视为乙方违约，每逾期一天，按本合同包干总价款的 1.1%(百分之一)向甲方计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在甲方应付未付款中扣除，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可继续向乙方追偿。

2、乙方提供的产品的品牌、规格、型号等与本合同约定不符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拒绝验收。若甲方解除本合同的，乙方按合同终止和解除条款承担责任；若甲方同意乙方继续履行合同的，乙方应在十五天内无偿更换，因此造成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条款承担违约责任。

4、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施工的工程质量、售后服务质量未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和验收标准的，或进度上不符合甲方要求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拒绝验收；若甲方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款项，并按合同终止和解除条款承担责任；若甲方同意乙方继续履行合同的，乙方应在甲方同意的期限内进行更换、维修、整改，因此造成逾期的，按逾期交货或逾期通过验收条款承担违约责任。

6、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解除或终止合同的，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在甲方应付未付款中扣除，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可继续向乙方追偿。

7、乙方违约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所有人员必须在一个工作日内撤离施工现场。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3、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5、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指不可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战争、动乱、非供需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5级以上地震、7级以上持续一天的大风、等自然灾害。

第十五条 其它：

2、如一方未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另一方有权中止履行双方签订的其他合同。

第十六条 争议处理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第十七条 合同效力

1、本合同在甲方、乙方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后即告生效。

2、自甲乙双方全部履行完合同的义务后终止。

第十八条 附则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后合同即告生效。

2、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每份合同及其附件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涂改或手写修改部分应有双方公司印章确认，否则视为无效合同。

3、合同中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条款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附件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

效力。

第十九条 附件

甲方： 乙方：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英文合同排版篇五

委托方(甲方)：

住所地：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受托方(乙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甲方委托乙方就项目进行翻译(笔译、口译)服务工作，并支付相应的翻译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翻译服务的内容如下：

1.

2. 甲方的笔译项目价款以“笔译服务订单”（本合同附件一）的形式由双方共同确认。翻译费用标准为：